

风浪中海空立体搜救 13名弃船渔民脱险

■ 救援现场
采访对象供图



1月10日凌晨，长江口北槽海域受较强冷空气影响，风急浪高，海况恶劣。交通运输部东海救助局接险情信息：某渔船在长江口牛皮礁以北水域搁浅，船上13名渔民弃船分别登上两只救生筏，在寒潮低温与风浪冲击下面临失温与溺水双重危险，生命悬于一线。

东海救助局立即启动应急预案，指令正在长江口鸡骨礁待命的“东海救118”轮全速前往救助，并同步组织东海第一救助飞行队评估飞行条件。

凌晨4时许，“东海救118”轮顶

着风浪起航，驶向漆黑一片的事发海域。东海第一救助飞行队经紧急研判，在能见度低、海况复杂的条件下，果断下达飞行指令。4时30分，“B-7360”救助直升机从上海高东直升机场起飞，执行救助任务，与水面救助艇协同，进行海空立体搜救。

4时40分，“东海救118”轮抵达现场，立即释放救助艇展开搜寻。此时现场西北风6级，浪高1—2米，能见度较差，加之海域渔网密布、暗礁潜伏，夜间海上搜寻异常艰难。

5时15分，“B-7360”救助直升机率先发现第一个救生筏，机组迅

速将精确坐标同步至水面救助艇。救助艇顶着风浪，循着灯光引导，艰难靠拢，成功将4名在严寒中瑟瑟发抖的渔民救起。仅9分钟后，直升机再次捕捉到第二个救生筏的

踪迹，并继续引导救助艇开展救助，快速将剩余9名遇险渔民全部安全救起。至此，在短时间内，13名遇险渔民从冰冷的海浪中被全部救回。

随后，“东海救118”轮向13名

获救渔民提供热水、食物、保暖衣物及医疗照顾。获救渔民身体状况逐渐恢复，随后被安全移交至相关部门妥善安置。

本报记者 任天宝

新修订的《上海市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意定监护首次实践 七旬老人依靠法律“托孤”

“我70多岁了，老伴也走了，最放心不下的就是智力残疾的儿子。我身体不好，万一哪天不在了，谁来照顾他？但今天，我的心踏实了。”近日，在上海市静安区共和新路街道805弄综合为老服务中心，街道居民罗阿姨（化名）紧锁的眉头终于舒展开来。

原来，罗阿姨在街道“和法新园”法治品牌的项目之一的老年人维权项目《银发盾

牌》项目组等帮助下，签署相关协议，成功依靠法律“托孤”。今后，万一她身体出现问题，甚至发生不测，根据协议规定，“意定监护人”将确保其儿子“将来每一天都能得到照顾”。

这也是新修订的《上海市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以下简称“新条例”）意定监护新规落地后的首次实践。

一个母亲的困境

罗阿姨的忧虑，也是无数“老养残”家庭夜不能寐的心事。时间回到2022年底，罗阿姨的丈夫离世。儿子小刘（化名）因智力残疾，生活无法自理。“如果病倒或百年之后，儿子该托付给谁？”

2023年初，这个“难题”被转介至《银发盾牌》项目组。志愿者上门后，厘清了困境的核心：家中财产均在已故丈夫名下，虽然遗嘱指定由儿子继承，但复杂的遗产析产手续，让罗阿姨无法处置房产，以换取儿子的“未来备用金”；同时，她迫切需要在自己失能前，为儿子找到一个法律上信得过、情感上靠得住的监护人。

鉴于案件的典型性与复杂性，项目组迅速联动静安区人民法院未成年人与家事案件综合审判庭，将其列为意定监护实践的重点帮扶案例。

新规落地现转机

在上海，像罗阿姨这样的家庭并非孤例。社区中，亲子关系疏离、无子女赡养的老人，同样面临着晚年生活照料、财产处置、权益保障等诸多难题。新条例中，关于意定监护制度的细化新增内容为这类特殊家庭与老年群体带来了法治的关爱。

新条例明确，意定监护协议除公证外，可邀请村（居）委会、老年人组织、养老服务机构等见证现场情况，鼓励将协议信息告知居村委并抄送相关司法辅助机构，同时支

持专业性社会组织担任监护人或提供监护监督服务。这不仅拓宽了意定监护的设立渠道，更构建了“司法指导+基层服务+专业支撑”的联动模式，让专业司法力量能够精准对接“老养残”家庭、亲子关系疏离老人、无子女赡养老人等各类特殊老年群体的需求。

共和新路街道“和法新园”法治品牌的项目之一的老年人维权项目《银发盾牌》项目组，以罗阿姨的个案为起点，串联起闸北公证处、上海东承志律师事务所及社区居委会等多方专业力量，为罗阿姨量身打造了从遗产析产、意定监护设立到财产监管与见证的“全链条”服务方案，让新条例的条文实施落地生根。

上海东承志律师事务所为罗阿姨量身定制了丧失行为能力意定监护的启动以及罗阿姨去世后意定监护启动两种方案。

此外，团队结合新条例精神，创新打造了“1+7”体系化文本材料，为意定监护的规范设立提供了清晰指引。“1”是指《意定监护见证活动操作指引》，“7”是指意定监护人身关系协议、意定监护人身照管和财产管理协议、意定监护居委会见证记录表、财产公证提存监管申请书、被监护人身份和财产管理清单、监护报告、调查情况表。

在此基础上，法院结合实务经验与新条例要求，不仅指导罗阿姨完成前置法律程序——诉请法院判决宣告其儿子小刘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并指定罗阿姨为当前监护人，还针对性破解了“监护人与被监护人视为一个整体，无法分别作为原

本报记者 陈佳琳

女孩利用网恋诈骗男子一百九十余万元

近期，浦东新区检察院披露一起少见的未成年人诈骗成年人巨额财产案件——2021年10月至2024年3月，李某共骗取被害人190余万元。与被害人相识时，她年仅16周岁。

这起案件揭示了网络交友背后的陷阱，也敲响了预防未成年人犯罪的警钟。

假照假名 未见一面

2021年，被害人Y先生（化名）在某交友App上结识了一名女孩，三年来，那个在网络上“身材苗条、长相甜美”的“富家女友”，用无数个甜蜜瞬间和紧急求助，从他手中套取了上百万元。而面对被害人的见面请求，女友却多次拒绝，始终遥不可及。

直到2024年3月，被害人再次要求见面，女友不仅一再推脱，甚至拒回消息，他才如梦初醒，选择报案。同年6月，公安机关抓获了犯罪嫌疑人李某，与被害人相识时，李某年仅16周岁，使用的照片、名字都是假的。

认定“开始诈骗时间”

案件被移送至浦东新区检察院审查起诉后，一个核心争议点浮出水面：李某的诈骗犯罪故意究竟始于何时？这直接关系到犯罪数额的认定与量刑。

犯罪嫌疑人李某给出了看似合乎情理的辩解：起先是真心网恋，直至2022年7月。她声称，那时与被害人相约在上海虹桥机场见面，只因到场后心生自卑，担心样貌被嫌弃，故临时谎称家人反对，未能相见。正是这次“失败”的会面，让她觉得对方“好骗”，萌生骗财之念。公安机关初期采纳了这一说法，将2022年7月作为诈骗行为的起点。

然而，一段从开始就建立在假名字、假照片之上的关系，真的存在过纯粹的“恋爱”初衷吗？“我们不能放过每一个细节。”检察官引导侦查人员调取李某2022年7月的航班、高铁及酒店住宿记录。结果令人意外——没有任何证据表明李某当时曾到过上海。在那段时间，李某的

朋友圈却展示着在上海迪士尼乐园游玩的照片。“我们对李某的朋友圈照片进行了鉴定，发现这些迪士尼游玩照是李某从互联网上下载的。”检察官介绍。一个关键的结论就此形成：所谓的“机场会面”根本是谎言，李某犯罪意图的产生时间很可能提前。

逐条审查聊天截图

李某辩称，收取的钱款大多用于其向被害人陈述的用途，并且自己在这段关系中提供了大量的“情绪价值”和“精神付出”，钱是对方“主动给予”。对此，检察官以李某与被害人相识之日——2021年10月为起点，引导侦查机关对资金往来重新进行审计梳理。经查，除极少量的“购买玩偶”款项用途属实外，其余诸如“母亲住院抢救”“购买回国机票”等索取大额资金的理由，均属凭空捏造。被害人的钱款实际被李某用来日常挥霍。

为夯实证据，检察官将目光转向被害人手中保存完好的、历时三年的庞大聊天记录，对数千页的聊天截图逐条审查。聊天记录显示，李某虽不总是直接索要，却善于利用情感操控：时而暗示急需用钱，时而以分手相要挟，迫使被害人持续转账。在“热恋”期间，李某还多次在朋友圈屏蔽被害人，而与其他恋人保持恋爱关系。

经审计，2021年10月至2024年3月，李某共计骗取被害人190余万元。案发后，李某在家属帮助下退还了60万元，并获得了被害人的部分谅解。

检察官介绍：“根据我国刑法，年满16周岁不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应当负刑事责任。李某开始实施犯罪时已满16周岁，经审计，其未成年时期诈骗金额仅20余万元，剩余170余万元犯罪金额发生在其成年后。”

经浦东新区检察院起诉，2025年11月27日，法院作出判决，被告人李某犯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十年，并处罚金12万元。

本报记者 杨洁 通讯员 王畅